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与福建亿力集团有限公司
及其关联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与福建亿力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表决结果为：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孙立新、张平仙回避表决。

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需要与福建亿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力集团”）及其关联公司销售电线电缆等业务，在自愿、平等、协商一致的基础上，提供电线电缆购销与服务事宜，交易遵循了自愿平等、诚实守信的市场经济原则，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合计不超过 70,000 万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 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止（2023 年 10 月 31 日止）已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亿力集团及其关联公司	电线电缆销售	市场价格	70,000	34,608.55
	小计			70,000	34,608.55

注：亿力集团子公司数量众多，工程项目实际发生时才能确定关联方，所以按同一实际控制人口径合并列示。

(三)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截止 2023 年 10 月 31 日实际发生金额	2023 年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亿力集团及其关联公司	电线电缆	34,608.55	50,000	6.65%	30.78%
	亿力集团及其关联公司	电气设备及其他	0	30,000	0	100%
	小计		34,608.55	80,000	-	56.74%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是按照双方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预计的，实际发生额是基于实际市场需求确定的，提交董事会审议时统计截止到 10 月 31 日，因此存在一定的差异。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经核查，公司与亿力集团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情况存在较大差异，系市场需求及客户业务关系调整所致，是市场主体的正常经营行为，该差异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注：审议关联事项时实际发生额截止时间到 10 月 31 日，仍有两个月的时间未计算在内，以上截至披露日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最终以年度审计结果数据为准。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关联人基本情况介绍

公司名称：福建亿力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孙立新

注册资本：2000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西三环路 19 号金山橘园工业园区项目 D-1 号楼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发电、输电、供电业务；水力发电；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牲畜饲养；家禽饲养；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政策法规课题研究；企业管理咨询；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园区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物业管理；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五金产品零售；日用品批发；日用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仪器仪表销售；电子产品销售；五金产品批发；电线、电缆经营；建筑材料销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水果种植；蔬菜种植；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充电桩销售；海上风电相关系统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3 年 10 月 31 日，亿力集团总资产 4,134,577.26 万元、净资产 1,482,886.19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1,880,113.16 万元、净利

润 54,277.83 万元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亿力集团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第 6.3.3 条规定。

履约能力分析：亿力集团诚实守信，运营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经查询，亿力集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定价政策及依据

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均为参照市场价格确定，定价按照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进行。

2、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关联交易协议由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在预计金额范围内签署。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所发生的，交易各方业务合作关系稳定，交易遵循平等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符合市场化定价规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的长期发展，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公司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独立董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经审核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材料后，我们认为公司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属正常的经营需要，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产生负面

影响，基于上述情况，我们同意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宜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意见

经审查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材料后，我们认为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属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其目的是为了保证公司正常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定价原则遵循公开、公平、价格公允、合理的原则，由交易双方采取参考市场价格或以成本加合理利润方式的定价政策来协商确定具体交易价格。因此，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无关联关系股东的权益的情况，也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和持续经营能力造成不良影响。我们同意公司将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且对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表示同意。

六、备查文件

- 1、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十一日